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周淑貞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306
傳真：06-9278141
電子信箱：PH150505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七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309033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(103D016165_103D2006793-01.doc、103D016165_103D2006794-01.xls
、103D016165_103D2006795-01.doc)

主旨：本府辦理「103年度學校教職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說明會
工作坊」，請各校務必指派102年度前已取得本府核發之環
境教育24小時研習證書之人員報名，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
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「103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計
畫」及「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認證精進行動方案」辦理
。
- 二、說明會工作坊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課程代號15
44583）6月13日前完成線上報名。
- 三、課程時間及地點：103年6月22日上午10時至下午2時30分
，於國教輔導團會議室（馬公市明遠路2號-馬公國小西側
）。
- 四、本次工作坊由社團法人臺灣環境管理協會協助辦理，現場
受理環境教育認證申請書，請各校及早撰寫申請書及蒐集
所列之佐證資料及文件，屆時參加認證人員務必請攜帶已



核章之申請書及佐證文件與會。

五、遞送申請書前須經校長核章並勾選「擔任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」。

六、檢送課程表、認證申請書及102年度參加本府環境教育研習24小時證書之名冊各1份，相關講義及簡報檔請至教育部綠色夥伴網路<http://www.greenschool.moe.edu.tw/EEAr ea/authstudy1.aspx>參閱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社團法人台灣環境管理協會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國教輔導團

2014-04-21
17:28:45
章



裝

訂



01

線